

证券代码：600320 900947

证券简称：振华重工 振华 B 股

公告编号：临 2025-007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振华重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实到董事 10 人。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张华、夏立军、卞永明、杜文莉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四、《关于审议〈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五、《关于审议〈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六、《关于审议〈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监督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监督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

七、《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5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68,353,50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9,759,442.56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和需求，公司将对 2025 年度的授信额度进

行调整、转期，总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1491 亿元，其中：人民币 1436.50 亿元、美元 6 亿元，欧元 1.40 亿元（详见下表），期限为一年，用于承接项目需要开立的各类银行保函、信用证、流动资金借款、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的开立及贴现等各项银行业务，所有授信额度都是信用担保。

2025 年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

单位：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币种:人民币	币种:美元	币种:欧元
1	中国银行	229		
2	中国进出口银行	145		
3	工商银行	130		
4	中国农业银行	111		
5	上海银行	100		
6	兴业银行	100		
7	国家开发银行	100		
8	交通银行	70		
9	宁波银行	60		
10	建设银行	40		
11	华夏银行	30		
12	浦发银行	30		
13	邮储银行	30		
14	浙商银行	30		
15	民生银行	28		
16	招商银行	20		
17	中交财务公司	20		
18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	20		
19	杭州银行	20		
20	平安银行	20		

序号	银行名称	币种:人民币	币种:美元	币种:欧元
21	南京银行	20		
22	渤海银行	15		
23	大连银行	15		
24	光大银行	12		
25	厦门国际银行	10		
26	中信银行	9.5		
27	北京银行	9		
28	江苏银行	8		
29	创兴银行	5		
30	德意志银行			1
31	大华银行		4	
32	阿联酋阿布扎比第一银行		1	
33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	
34	德国商业银行			0.4
合计		1436.5	6	1.4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授权管理层将此授信额度拆分给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使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审议〈中交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中交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公司董事的年度报酬总额共计 545 万元人民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同意相关内容。

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在审议其个人薪酬时进行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兼任董事的高管）的年度报酬总额共计 751.65 万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同意相关内容。

十五、《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出具了内部控制评价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振华重工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审计报告》。

十六、《关于审议〈2024 年度公司合规履职情况报告暨合规管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七、《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暨公司 2025 年重大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十八、《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九、《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目标计划为 362 亿元；利润总额为 10 亿元。

上述数据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经营或盈利情况的直接或间接承诺或保证，

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政策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投资计划 24.74 亿元，其中股权投资 2.61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15.69 亿元，无形资产（含信息化等）投资 1.78 亿元，项目投资 4.66 亿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对外捐赠预算〉的议案》

2025 年公司对外捐赠预算为 260 万元。

二十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审议签订〈2025-202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关于签订〈2025-202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振华重工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关于审议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十七、《关于审议〈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调整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由瑞凯

委员：朱晓怀、张剑兴、夏立军、卞永明

（二）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由瑞凯

委员：王成、张华、卞永明、杜文莉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华

委员：张剑兴、张雪、夏立军、杜文莉

（四）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夏立军

委员：张雪、张华、卞永明、杜文莉

二十八、《关于审议修订〈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管理办法〉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公司 2024 年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